



412342S-2017



三门峡龙泉保健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SLBS 0002S-2017

---

# 核桃蒸馏酒

2017-09-30 发布

2017-09-30 实施

---

三门峡龙泉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三门峡龙泉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徐朝晖、任伟泉。

H N

Q B

# 核桃蒸馏酒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核桃蒸馏酒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核桃经外协作企业（经脱壳、压榨、脱脂）加工成核桃粕、玉米为原料，经浸泡、蒸煮、 $\alpha$ -淀粉酶（黑曲霉 *Aspergillus niger*）糖化、发酵、后酵、蒸馏、调配、灌装、包装工艺加工制成的核桃蒸馏酒（以未脱壳核桃原料计 $\geq 50\%$ ，核桃粕和玉米配比为20:80发酵）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料要求

- 2.1.1 核桃粕应符合 GB 14932 的规定。
- 2.1.2 玉米应符合 GB 1353 的规定。
- 2.1.3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4 酵母应符合 GB/T 20886 的规定。
- 2.1.5  $\alpha$ -淀粉酶应符合 GB 1886.174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试验方法
性 状	液体	GB/T 10345
色 泽	具有透明白色色泽	
滋 味	醇和，舒顺谐调，酒体完整	
气 味	具有核桃蒸馏酒应有的酒香，诸香和谐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酒精度 <sup>a</sup> 20℃，% (Vol)	36±1 38±1 42±1 45±1 50±1 52±1 60±1	GB 5009.225
非酒精挥发物总量（以挥发酸+酯类+醛类+ 糖类+高级醇计）、（以 100%乙醇计），g/L	$\geq$ 1.25	GB/T 11856

铅 (以 Pb 计), mg/L	≤	0.5	GB 5009.12
甲醇 <sup>b</sup> , g/L	≤	0.6	GB 5009.266
*氰化物 <sup>b</sup> (以 HCN 计), mg/L	≤	6.0	GB 5009.36
a 挥发酸=总酸-固定酸; b:按 100%酒精度折算。			
*氰化物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。			

##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1070 的规定。

##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、GB 8951 的规定。

#### 2.6 其他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2761、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#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感官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酒精度的检验;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QB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核桃经外协作企业（经脱壳、压榨、脱脂）加工成核桃粕、玉米为原料，经浸泡、蒸煮、 $\alpha$ -淀粉酶（黑曲霉 *Aspergillus niger*）糖化、发酵、后酵、蒸馏、调配、灌装、包装工艺加工制成的核桃蒸馏酒（以未脱壳核桃原料计 $\geq 50\%$ ，核桃粕和玉米配比为20：80 发酵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参照 GB275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/T11856《白兰地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核桃蒸馏酒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氰化物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2757。

三门峡龙泉保健食品有限公司

2017年09月05日